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07/05/01

該顯示之欄位包含未公告之欄位，如「採購金額」、依法不公開之「預算金額」等欄位(此段文字不會列印)

[機關代碼]3.13.20.18

[機關名稱]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

[單位名稱]管理課

[機關地址]950 臺東縣臺東市寶桑路 24 號

[聯絡人]鄭陞龍

[聯絡電話](089)322023 分機 1802

[傳真號碼](089)350809

[電子郵件信箱]wra08050@ms2.wra.gov.tw

[標案案號]107-B-01030-004-421

[標案名稱]107 年度卑南溪(下游段)揚塵改善計畫

[標的分類]工程類 5139-其他土木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底層」或「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否

[財物採購性質]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13,500,000 元

[採購金額級距]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 18 條、第 19 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 WTO 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預算金額]9,009,386 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是

[預計金額]9,009,386 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是

[後續擴充]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本案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保留洽訂約廠商辦理後續擴充之權利，擬視實際需要預估增購總採購金額上限以不得超過契約金額 50%為限，期間不逾履約期限 108 年 3 月 31 日，簽請機關首長核准後施作。

[是否受機關補助]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否

[招標方式]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1

[招標狀態]第一次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107/05/01

[是否複數決標]否

[是否訂有底價]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否

[是否屬統包]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100 元

[系統使用費]20 元

[文件代收費]5 元

[總計]125 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 301 專戶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否

[截止投標]107/05/14 09:30

[開標時間]107/05/14 11:30

[開標地點]950 臺東縣臺東市寶桑路 24 號 1 樓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是

[押標金額度]新台幣 45 萬元整。

[投標文字]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寄達本局指定信箱（台東大同路郵局第 128 號信箱）或以專人送達本局總收發室(投標專用信箱)。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否

[履約地點]臺東縣台東市(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自開工日起算至 108 年 03 月 31 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否

[本案採購契約未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之理由]採用上級機關訂頒之範本。

[歸屬計畫類別]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否

[廠商資格摘要]

本案廠商資格採具有丙等以上綜合營造業。

廠商投標時並應繳驗下列與原件相符之證件資料：

（一）各該行業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印本。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營利事業登記證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不再作為證明文件)

（二）納稅證明文件影印本（最近一期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征機關核章之最近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三）廠商信用證明：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新設立廠商仍應繳驗。(如有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視同無退票紀錄)

參加投標廠商應依本招標文件規定填妥(不得使用鉛筆)各項文件。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附加說明]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以電子領標方式購領，請逕自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web.pcc.gov.tw>)下載。

[決標方式]：採標價在底價內之最低標價決標為原則，如參加投標廠商標價均超

底價或在底價以內最低標價有二家以上相同且均為決標對象，需辦理減價、比減價時，未派代表到場者以棄權論，及在底價以內最低標價相同者均未派代表到場時，由機關以抽籤方式處理。

[其他]：

1. 電子領標投標廠商未附『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領標電子憑據編號不得重複)』，經通知廠商開標當場提出說明，其無法開標當場提出或說明內容經機關認為不合理者以不合格標論。

2.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

(1)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2)票據應以本局為受款人(3)以現金繳納者，請匯入本局押標金專戶台灣銀行台東分行 02303709119-6 帳號，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證件封內或當場繳交(以此方式繳納押標金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需開標後五天內退還)；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

3. 投標文件應密封，並於收受截止期限前，以郵遞寄達本局指定信箱（台東大同路郵局第 128 號信箱）或以專人送達本局總收發室(投標專用信箱)。

4. 參加投標廠商應繳證件請參閱本採購招標文件及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須知之規定，並請詳閱本採購招標文件標單之工項，證件應繳與原件內容相符之影本，違者所投標單無效。

5. 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招標機關請求釋疑之期限：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尾數不足 1 日者，以 1 日計。

6. 履約保證金繳納數額：新台幣 90 萬元整(詳補充說明書)。

7.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專線：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電子郵件：ps.unit@moea.gov.tw、地址：台北市福州街 15 號、台東市寶桑路 24 號或電話 089-322023#1603 本局政風室。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地址：950 臺東市寶桑路 24 號、電話：089-322023、傳真：089-350809)

[申訴受理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 15 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東縣調查站（地址：950 臺東縣臺東市中興路二段 731 號;臺東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89-236180）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10099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48、
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107/04/30 15:41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